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 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中银证券精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	中银证券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新能源产业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中证新能源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3	中银证券优势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中证高端制造主题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4	中银证券优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5	中银证券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6	中银证券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5%	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7	中银证券健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	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收益

	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8	中银证券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9	中银证券盈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0	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5%+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1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
11	中银证券安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9%+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7%+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7%+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3%+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12	中银证券慧泽稳健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5%+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7%+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5%+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3	中银证券慧泽平衡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4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5%+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

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956026 或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 6 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网址：www.bocifunds.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7 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中银证券精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主要投资于竞争格局良好、景气度较高且具有可持续性、相对估值水平合理的行业，并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部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 3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此外，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5%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中银证券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新能源产业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

率*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新能源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提高至 90%，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从 50%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中银证券优势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高端制造主题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重点投资于优势制造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本基金界定的优势制造主题涵盖电子、计算机、通信、国防军工、化工、机械、汽车、钢铁、电气设备、电子设备、交运设备、信息设备、能源设备、医药制造、养殖及饲料加工、食品制造、纺织制造、轻工制造、建筑建材制造、多媒体产品制造、家用电器、环保工程及服务、生物制品、服务型制造业等行业或领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

个股分布等，本基金的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调整为中证高端制造主题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覆盖行业较少，拟调整后的中证高端制造主题指数涉及行业更广，与优势制造基金涵盖行业拟合度更高一些，与基金实际股票方向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5%提高至 90%，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从 15%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中银证券优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将优选行业龙头公司进行组合构建。本基金重点投资的行业龙头公司是指所处行业中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公司，主要是指在所处行业中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成长能力等位于行业前列的上市公司，并在拟配置的行业内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 3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此外，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 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 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中银证券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结合本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资产实行全市场选股，重点布局中长期景气上行、处于周期底部具备反转价值的优质行业，力争获取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为进一步贴合产品定位与实际投资风格，兼顾指数市场认可度、市值覆盖面及行业个股布局合理性，经审慎研究评估，本基金股票资产对应基准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本基金债券资产对应基准指数由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同时结合基金合同投资比例约束、产品定位及历史平均股票仓位情况，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权重：股票类基准权重由 60% 上调至 90%，债券类基准权重由 40% 下调至 10%，优化后基准资产权重与基金日常实际投资运作风格高度契合。

本基金股票资产原业绩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指数代码：000300），该指数选取沪深两市规模大、流动性优的 300 只优质个股编制而成，用以反映两市市场整体运行表现。现拟将股票资产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000906）。

相较原基准，中证 800 指数具备多重优势：一是市值结构更为均衡，同时囊括大盘蓝筹价值标的与中盘成长潜力标的，风格搭配更为全面；二是市场覆盖范围更广，沪深 300 指数覆盖 A 股总市值约 55%，中证 800 指数覆盖 A 股总市值约 70%，市场代表性更强；三是行业布局更为分散，原基准金融、信息技术两大行业合计权重超 40%，集中度偏高，而中证 800 指数无单一行业权重突破 20%，行业配置更均衡；四是个股权重更为分散，沪深 300 指数前十大成分股权重合计约 25%，中证 800 指数前十大成分股权重合计约 18%，受单一龙头个股波动影响更小。

本基金债券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指数收益率（代码：CBA00303.CS），该指数成分涵盖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属于纯利率债类指数。现拟将债券资产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代码：CBA00203.CS），该指数纳入利率债及公开发行信用债，覆盖范围更广，可更为全面、客观地反映国内债券市场整体收益表现。调整后的指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综上，调整后的基准与本基金实际持仓结构、投资运作逻辑高度契合，能够更精准匹配产品投资定位与中长期投资风格，更科学合理地衡量基金业绩表现。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中银证券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

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基于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5% 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5% 降低到 10%。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的判断，精选优质企业进行投资，追求股票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预期投资的股票标的既有大市值公司、也有比例不低的中小市值公司。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全指（指数代码 000985）由上海、深圳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全部符合条件 A 股（剔除 ST/*ST 及上市不足 3 个月股票）的全市场股票构成，以自由流通市值加权，覆盖沪深京三市大、中、小盘股票，反映中国 A 股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全指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市值和行业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股票投资策略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中银证券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提高至 90%，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从 50%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医药卫生指数调整为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为申万一级行业指数，包含医药生物行业的全样本覆盖，能够综合体现 A 股市场的医药卫生行业的表现，与主题界定更为契合，对健康产业股票具有更强的代表性，调整后的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中银证券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主要投资于竞争格局良好、景气度较高且具有可持续性、相对估值水平合理的行业，并在拟配置的行业内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

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 3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此外，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 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 降低到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九）中银证券盈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text{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text{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的判断，精选优质企业进行投资，追求股票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预期投资的股票标的既有大市值公司、也有比例不低的中小市值公司。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全指（指数代码 000985）由上海、深圳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全部符合条件 A 股（剔除 ST/*ST 及上市不足 3 个月股票）的全市场股票构成，以自由流通市值加权，覆盖沪深京三市大、中、小盘股票，反映中国 A 股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全指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市值和行业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在本次调整中未有涉及，债券、股票、活期存款的基准指数占比和调整前没有任何变化。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范围和股票投资策略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 \text{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纯债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5%降低到 80%，将基准中的转债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的判断，精选优质企业进行投资，追求股票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预期投资的股票标的既有大市值公司、也有比例不低的中小市值公司。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

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A500 指数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A5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510）由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500 只股票构成，反映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全指（指数代码 000985）由上海、深圳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全部符合条件 A 股（剔除 ST/*ST 及上市不足 3 个月股票）的全市场股票构成，以自由流通市值加权，覆盖沪深京三市大、中、小盘股票，反映中国 A 股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全指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市值和行业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地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指数代码 000832）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分别选用中证全指指数作为 A 股部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更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也和当前基金运作所采用的投资策略在市值、行业和个券选择上的偏好更接近。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股票投资策略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一）中银证券安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89\%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1\%$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7\% + \text{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7\% + \text{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times 3\%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3\%$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根据产品新成立以来的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纯债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9%降低到 87%，将基准中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降低到 7%，将基

准中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上调到 3%，将基准中的转债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上调到 3%。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的判断，精选优质企业进行投资，追求股票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预期投资的股票标的既有大市值公司、也有比例不低的中小市值公司。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指数代码 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全指（指数代码 000985）由上海、深圳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全部符合条件 A 股（剔除 ST/*ST 及上市不足 3 个月股票）的全市场股票构成，以自由流通市值加权，覆盖沪深京三市大、中、小盘股票，反映中国 A 股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全指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市值和行业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指数代码 000832）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分别选用中证全指指数作为 A 股部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更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也和当前基金运作所采用的投资策略在市值、行业和个券选择上的偏好更接近。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股票投资策略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二）中银证券慧泽稳健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7%+中证全指数收益率*5%+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结合本基金既定投资目标、投资范围与运作策略，产品依托多元大类资产开展灵活均衡配置，通过系统化投研体系深度筛选优质底层标的，力求稳步增厚基金整体资产，实现长期稳健增值目标。为让业绩评判标准更贴合产品定位与实际运作思路，兼顾指数市场认可度、行情代表性及适配性等多重因素，本基金新增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作为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年来的资产配置结构，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权益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调整为 5%，将固定收益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5%调整为 87%，同时基准要素新增 3%的商品类资产。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南华商品指数（指数代码 NH0100）甄选国内期货市场交易活跃、经济关联度高的商品期货为样本，客观展现国内大宗商品价格与商品投资实际收益水平。调整后的指数与基金实际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地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三）中银证券慧泽平衡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4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5%+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人民币)*5%+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

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结合本基金既定投资目标、投资范围与运作策略，产品依托多元大类资产开展灵活均衡配置。通过系统化投研体系深度筛选优质底层标的，力求稳步增厚基金整体资产，实现长期稳健增值目标。为让业绩评判标准更贴合产品定位与实际运作思路，兼顾指数市场认可度、行情代表性及适配性等多重因素，本基金新增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人民币）及南华商品指数收益率作为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年来的资产配置结构，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权益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 调整为 20%，将固定收益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45% 调整为 65%，同时基准要素新增 5% 的港股权益类资产和 5% 的商品类资产。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南华商品指数（指数代码 NH0100）甄选国内期货市场交易活跃、经济关联度高的商品期货为样本，客观展现国内大宗商品价格与商品投资实际收益水平；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指数代码 930933）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指数与基金实际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